

苓雅區公所徵求青少年服務員

- 條件：高雄市列冊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、年齡16～25歲，具在學學生身份(進修部或夜間部在學學生，並可配合本所工作時間)
- 工作地點：苓雅區公所社會課
- 工作時間：每日工作 6 小時 (時薪 190 元)
- 工作時段：上午9:00～下午16:30 (中午 12:00～13:30 休息)
- 工作內容：櫃檯諮詢及行政工作，具備基本電腦操作能力
- 聯絡方式：意者請洽社會課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7-3322351#2534

★非短期工讀★